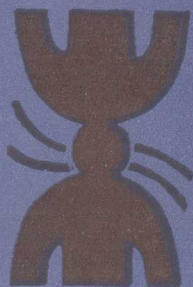


WEISHENG
ZHISHI
CONGSHU

上册

刘章永 编著



怪病不怪

重 庆 出 版 社



空军医专610 2 0011810 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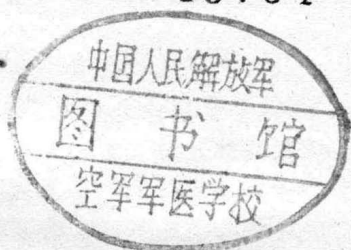
《卫生知识》丛书第一辑

怪病不怪

上册 册

刘章永编著

45734



重庆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·重庆

责任编辑：罗敏

封面设计：高仲成 王 平

怪病不怪 上册

刘章永 编著

重庆出版社出版（重庆李子坝正街102号）
新华书店重庆发行所发行
达县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：787×960 1/32 印张：1.75 字数：18千
1986年6月第一版 1986年6月第一次印刷
印数：1—12,500

书号：14114·26

定价：0.28元

《卫生知识》丛书编委会

主 编 张弘谋

副主编 陈 洛 靳 鸣

(以姓氏笔划为序)

编 委	马有度	王 灿	李 宋
	郑惠莲	周继福	罗 敏
册	宿文忠	谢 先	童丽东

天津人民卫生出版社

18724



天津·一九八一年·出版

内容提要

本书以具体病例，用讲故事的方式介绍了九种常见的精神病（包括伴有精神异常的神经病）。从医学角度破除对这些“怪病”的神秘感，帮助人们早期发现病人，及时送医。文笔通俗而生动，可供广大群众阅读。

编者的话

我们编写《卫生知识》这套小丛书，目的在于加快卫生科学知识的普及，贯彻预防为主方针，使逐渐富裕起来的广大人民，特别是农民得到更多的卫生知识。促进卫生面貌改变，提高群众的健康水平和卫生科学水平。

目前已出版的卫生科普丛书虽多，但往往有两种倾向：一是深，多半需要具备高中水平甚至医学专业知识才能读懂；二是长，字数多在5~10万，甚至更长，不能适应目前日益加快的生活节奏。

为此，我们这套《卫生知识》丛书尽量做到：

一是通俗，凡具备高小文化程度的广大群众都能阅读；

二是简练，每册两万字左右；

三是实用，从群众最急需了解的卫生知识写起，题材广泛，由衣、食、住、行，直到生、老、病、死的常识。希望能给广大读者，包括常见病、多发病的患者及其家属、初级卫生人员提供一些防、治、护理的基本常识。

本丛书的编著者都是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医师、药师、营养师和护师，他们在百忙中不辞辛苦，编写了第一辑共十三册奉献给读者。希望得到大家的指正，以不断提高本丛书质量，为卫生科学知识的普及尽一份力量。

《卫生知识》丛书编委会

1985年9月于重庆

前 言

常常听见有人说，某人得了“怪病”。其实怪病不怪。每一种“怪病”都和其它病一样是能够诊断的。如果治疗及时，大多数“怪病”是可以治好的。

由于某些病的表现特殊，或者由于人们对它了解得较少，因而觉得奇怪、神秘，甚或感到恐惧。为了普及这方面的知识，特向读者奉献一套小册子，分上、下两册。

在上册里，向读者介绍九个常见的精神病和神经病。

精神病和神经病是两类不同性质的疾病。由于大脑功能(指感觉、情感、意志、思维等)失调引起的精神活动异常叫精神病，俗称“疯病”；而神经系统本身实质性损害引起的病，叫做神经病，常表现为抽搐、瘫痪等症状。但两者常有联系，如癫痫和慢性酒精中毒病人，既有神经的实质性损害又有精神症状。一般人把精神病叫做神经病，是把两个不同的概念混淆了。

任何一种疾病都会给患者本人及其家庭带来不幸，而很多神经、精神疾病由于人体的“总司令部”出了故障，病人失去理智和判断力还可能危害社会治安，甚至造成不可挽回的严重后果。

希望通过这本小册子能使读者对这些病有初步认识，消除神秘感，正确对待这些疾病，便于早期发现、早期诊断、及时治疗，为开展群众性防治活

目 录

- 一、他为什么杀人……………（ 1 ）
- 二、谁在迫害他……………（ 6 ）
- 三、他为什么自杀……………（ 10 ）
- 四、这幕家庭悲剧是怎么发生的……………（ 13 ）
- 五、从杯弓蛇影说起……………（ 18 ）
- 六、病得稀奇好得也稀奇……………（ 23 ）
- 七、谁在强迫他……………（ 28 ）
- 八、“羊儿疯”是怎么回事……………（ 33 ）
- 九、酗酒可以引起精神病……………（ 38 ）

一、他为什么杀人

1984年，四川省一个边远的乡下，曾经发生过一件惊人的“凶杀”案——一个老实巴交的农民，无缘无故杀死了党支部书记。

杀人凶手姓胡，46岁。一天中午，他在家门前劈柴，党支部书记刚好从门口经过。胡某突然举起斧头朝他头上砍去，支部书记一下倒在血泊里。胡某一脚踏上去，又连砍几斧，口中恨恨地说：“我打死你这妖怪！”支部书记没叫出一声来就死了。胡某杀人后，象没事人一样慢慢走进屋去，把血淋淋的斧头往草鞋底上擦了几下，朝枕头底下一塞，倒头就睡大觉了。公安人员逮捕胡某时，他还挥动斧头拒捕。

审讯中，胡某一句话也不说。有时侧起耳朵好象倾听什么，过一会又傻乎乎地发笑。公安人员喝令他端正态度，这时他才回

过头来，双眼死盯着对方。那眼神，就象一条死鱼向人翻着白眼，看了真有些吓人。

胡某关押了几天之后，忽然变得不吃不喝，坐着一动不动，甚至连眼睛都不眨一下。有时忽然把嘴一张，吐出一大滩口水，把旁边的犯人吓一大跳。有的犯人见他不动，就去搬他的手，搬成什么样，就是什么样。他的手可以在空中举上一、二十分钟毫不改变姿势，活象一个泥塑木雕的人。

公安人员调查了胡某作案前的许多材料。他从小老实，爱劳动，二十岁时，他忽然胡言乱语，常常一丝不挂到处乱跑，有时见人便打。他爹妈到处求神拜佛，为他驱邪送鬼，一点用也没有。他爹怕他在外面惹祸，狠心拿铁链子把他锁了半年。后来才慢慢安静下来，但人却变了，和过去比简直是两个人：不爱清洁，几个月不理发，不换衣服。对家里的人毫无感情，活象陌生人一样。有时一个人坐在墙边屋角，无缘无故地发笑，要不然就做出一些别人不能理解的动作。

他爹去世，亲戚都来“吊孝”，胡某却没有一点伤心的表现，还是他娘硬拉他去爹

灵位前磕了几个头。他爹出殡那天，胡某包着孝帕，端着灵牌走在棺材前头，但不时地发笑，有时又象念经一样，叽叽咕咕不知说些什么。

二十多年来，胡某好象生活在另一个世界，从不和别人来往。每天只干点简单的活路。生产队的人都认为他“天性本分”，对他的变化，谁也没有注意。

出事前，胡某已有好几天没上工了。他在家一坐就是半天。他的老娘要他做点什么事，至少也叫上无数次。

支部书记和胡某不但无冤无仇，而且还是他的表叔，对他家有过许多照顾。那胡某为什么要残酷杀害他？不论从人情上，还是从犯罪心理学上都是一串解不开的疙瘩。公安局初步认为胡某精神不正常，就送到省里一所精神病医院鉴定。最后诊断胡某确实得了精神分裂症，属于紧张型。

精神病在人们的眼里很神秘，其实并不神秘。只不过这种人的大脑功能出了毛病，失去正常的思维、判断能力。有的病人产生幻觉，明明没有的东西他看得见（视幻觉）；

没有声音，他却听到声音（听幻觉）。而病人对幻觉无法判断，常信以为真，做出一些反常的事来。比如，有一个精神病人朝护士头上戳了一刀。以后病好了，问他为什么要伤害护士，他说当时看见护士头上长了一只角，就想用刀把角砍下来。还有一个女病人患精神病时，跳进一口很深的枯井里。病好后她说那时听见女儿在枯井里哭得不得了，她跳下井去是为了救女儿。此外，精神病人还可以有一些不合实际的荒谬想法，医学上叫妄想。比如，总觉得有人想害他，用一种新式武器控制他，因此病人每天坐卧不安到处躲藏；或者怀疑有人在他饭里放了毒而不敢吃饭等等。各种不同的精神病其表现的症状不一样。

精神分裂症是精神病中最常见的一种类型，它最基本的特点是“脱离现实”。也就是说，病人的思想、感情、行为都与现实脱节。

精神分裂症应及早治疗，绝大多数病人是可以治好的。但由于这种病起病较缓慢，常被误认为是性格发生了改变，没想到是患

了精神病，结果失去早期治疗的宝贵时机，使治好的可能性大大降低了。除了病人及家属要长期受疾病的折磨外，常会对社会造成危害。胡某这一案件就是血的教训！

二、谁在迫害他

多年前，笔者在某市精神病医院工作期间，法院送来一个放火的犯人，要求对他进行司法鉴定，也就是用医学的手段来判明犯人是在精神不正常的情况下作案，或者作案后假装精神不正常，借此来逃避法律责任。

犯人姓张，中年男性。半年前因怀疑领导串通炊事员在菜中放毒“谋害”他，曾连续三次大闹食堂。三个月前，又因为怀疑政治处的同志对他暗害，两次砸了政治处的牌子。最近一月连续三次放火，都因及时发现未造成损失。国庆节前夕，他又去放火烧办公大楼被当场抓住。

张某是个大学毕业生，工作一贯很好，只是个性孤僻。因“清队”要他填表，张某即怀疑单位领导与各部门串通起来对他进行迫害。从此以后，他认为领导到处给他设下

“陷井”，甚至还把他当特务看待，经常派人“跟踪”、“监视”他，并在他房里安有“遥控装置”和“窃听器”。还认为周围的同事、群众都给领导帮腔，参加对他的迫害。他看见别人说话，就认为是对他的冷嘲热讽，或挤眉弄眼不怀好意。他觉得周围的压力大得不得了，简直一分钟也不能安宁。

他不但认为领导从政治上迫害他，而且还想从肉体上消灭他。他怀疑领导串通炊事员在饭菜中放有一种特别的毒药，吃了会慢慢把心脏烂掉。一想到这些，他就感到一种不能忍受的痛苦和极大的愤慨。于是他写了很多控告单位领导材料，反复申诉他冤枉，受迫害，最后不得已奋起自卫。法院审讯时，他毫不隐讳地说，大闹食堂和放火都是“自卫的正义行为”，是对迫害他的人进行报复。

犯人被带到诊断室来时，外表憔悴，长头发，胡须很深，衣服不整齐，好久没洗过，头上缠一条红布带子。他一进诊断室就东张西望，不时侧起耳朵倾听，神情十分紧张，好象随时都有大祸临头的样子。

我叫他坐在面前的凳子上。

他站着不动，两眼盯着我。

我对他温和地笑笑，又示意他坐下，并说：“我是医生，我们随便聊聊。”

他勉强坐下，还是盯着我看。

我问他：“你有哪里不舒服吗？”

“没有，没有。”我问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他又侧起耳朵听了一会，大声喊叫：“你们把我害得好惨，还想拿新式武器来控制我的思想，办不到！我的头上也武装起来了！”边说边把头上的红布带子缠得更紧。

我问：“你刚才和谁说话？”

张某用嘴贴着我的耳朵，悄悄地说：“医生，我只对你一个人说，我们领导想用激光制服我，把我的思想调换。他们很蠢，不知道我已有了对付他们的武器。”

他还说，街上也有许多人在“监视”他。这些人的暗号是右手摸头发，但都已被他“破译”出来了。他说话很慢，说着说着又停下来，看看门口，侧起耳朵听听。有一次还惊慌地躲到诊断床下面。